

中信银行他行卡转入服务条款

一、产品说明

(一) “他行卡转入服务”是指中信银行个人客户通过手机银行、智慧柜台或其他渠道申请，并同意委托中信银行利用银联、中信银行等资金交易结算系统，根据客户指令将其本人在他行开立的人民币结算账户中的资金代扣至客户在中信银行开立的个人结算账户中的服务。

(二) 本服务分为他行卡单笔转入和他行卡周期转入

1、 **他行卡单笔转入**：指客户通过中信银行系统发起申请，实时将本人在他行的账户资金转入中信银行个人结算账户。

2、 **他行卡周期转入**：指客户通过中信银行系统申请，委托中信银行按照特定的周期将其本人在他行的账户资金按约定金额自动转入中信银行个人结算账户。

二、客户和中信银行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一) 客户应保证申办本服务时所填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确认签约的他行账户为本人所有，如因本人提供的信息不准确或后续发生变更导致交易失败，中信银行不承担相应责任。

(二) 开通本服务即代表客户本人授权中信银行按照本人的要求从签约的本人他行账户代扣指定金额，并转入指定的本人中信银行个人结算账户。

(三) 开通他行卡周期转入的客户，中信银行支持按日、按周、按月三种资金转入频率，系统每天自动发起跨行代扣，将客户在他行账户资金转入到客户本人中信银行个人结算账户中。

(四) 客户应在本人他行账户中保留足够余额，保证中信银行能够按照协议成功完成代扣交易。

(五) 他行卡单笔转入交易一经客户发出交易指令即生效，不可撤销。他行卡周期转入在客户设置成功并经中信银行确认后，方可生效。

(六) 中信银行将根据需要选择通过中国银联或其他跨行转接方完成代扣交易，交易能否成功受跨行转接方、对方银行及中信银行的系统情况及各自的业务规则影响。非因中信银行原因导致的代扣失败，所产生的后果由客户自行承担。

(七) 因本服务涉及中国银联、其他银行的系统联网及清算，资金到账时间具有不确定性，如在操作后资金未能实时到账，请耐心等待账务处理。

(八) 客户在中信银行用于收款的个人结算账户发生补换卡后，系统自动更新他行卡转入协议项下用于收款的个人结算账户卡号，无需客户重新办理。

(九) 客户有权向中信银行提出对他行卡转入协议进行修改，但需按中信银行规定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否则因此产生的风险和损失由客户承担。

(十) 客户有权解除他行卡转入协议。客户发起撤销协议指令，经中信银行确认后他行卡转入协议方可解除。

(十一) 因不可抗力、意外事件、不可预见的系统故障以及不可归责于中信银行的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及时扣并造成客户损失的，中信银行不承担责任，但中信银行保证尽快采取其他方式使交易正常运行。

(十二) 本条款如与国家新颁布的法律、法规、条例等相抵触，以国家新颁布的法律、法规、条例为准。